第十四課 - 主耶穌的復活

經文：（太 28：1-10）

主旨：透過查考經文，讓組員認識主耶穌的復活是千真萬確的事實和最大的神蹟，更證實祂就是真神、偉大的救主，祂所說的一切話和應許都是真實的；同時，也帶給我們將來有復活的盼望；值得您和我一生跟從祂。

請先閱讀經文（太 28：1-10）一次

破冰/引言：

主耶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使祂的門徒受到極大的打擊。他們因恐懼而逃亡四散，祂的敵人卻因勝利而慶祝。但在祂死後第三天卻有一件神蹟發生 - 主耶穌從死裡復活了。這一事件，不單轟動了當時整個猶太地區，而且繼續影响到現在，改變萬萬億億人的生命，並且也改變了整個人類的歷史。

只有基督教是唯一有一位活着的救主。釋迦牟尼（佛教教主）已死了，巴哈馬（印度教主）已死了，穆罕默德（回教教主）已死了，馬克斯（共產主義）也死了。

而基督教所誇耀和引以為榮的是空了的墳墓，因為主耶穌已經復活了。

今天，只有祂仍然活着，向歷世歷代所謂的宗教領袖表明：惟獨祂從死裡復活，証實祂是神的兒子、祂是神。使信靠和跟隨祂的人，不是遵行一些已死的道理或哲學，而是真實地與這位復活的救主有最密切的關係，以致生命有奇妙的改變。

（一）如何證實主耶穌真的復活了？

主耶穌復活的證據

（1）舊約早已預言 -「因為祢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祢的聖者見朽壞。」（詩 16：10）

（2）主耶穌自己早已預言 - 主耶穌曾說：「我將命捨去，好再取回來」（約 10：17）。「耶穌回答說：『你們拆毀這殿，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。』但耶穌這話，是以祂的身體為殿。」（約 2：19、21）「看哪，我們上耶路撒冷去，人子要被交給祭司長和文士，他們要定祂死罪。又交給外邦人，將祂戲弄、鞭打、釘在十字架上，第三日祂要復活。」（太 20：18-19）

（3）**公開處決證實已經死了 -**「只是來到耶穌那裡，見祂已經死了，就不打斷祂的腿。惟有一個兵拿槍扎祂的肋旁，隨即有血和水流出來。」（約 19：33-34）

（4）**在十字架旁邊，有許多人親眼看見證實祂已經死了 -**「看見這事的那人就作見證，他的見證也是真的，並且他知道自己所說的是真的，叫你們也可以信。」（約 19：35）「耶穌又大聲喊叫，氣就斷了。百夫長和一同看守耶穌的人，看見地震，並所經歷的事，就極其害怕，說：『這真是神的兒子了。』有好些婦女在那裡，遠遠的觀看，他們是從加利利跟隨耶穌來服事祂的。」（太 27：50、54-55）

（5）**主耶穌的墳墓被嚴密看守 -** 當時，猶太人的葬禮：先將屍體膏上一層膏油，然後用細麻布裹好。將屍體安放在早已挖好的山洞中，又用石頭堵住墳墓洞口。「約瑟取了身體，用乾淨細麻布裹好，安放在自己的新墳墓裡，就是他鑿在磐石裡的。他又把大石頭滾到墓門口，就去了。」（太 27：59-60）

當時，祭司長和文士特別要求羅馬總督的封印來封住祂的墳墓。無論是誰，未經允許拆毀封印，必判死刑。「彼拉多說：『你們有看守的兵，去罷！盡你們所能的把守妥當』他們就帶着看守的兵同去，封了石頭，將墳墓把守妥當。」（太 27：65-66）

（6）**天使的宣告 -**「忽然，地大震動，因為有主的使者從天上下來，把石頭滾開，坐在上面。祂不在這裡，照祂所說的，已經復活了。你們來看安放主的地方。」（太 28：2、6）「婦女們驚怕，將臉伏地，那兩個人就對他們說，為甚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？祂不在這裡，已經復活了。當記念祂還在加利利的時候，怎樣告訴你們，說：『人子必須被交在罪人手裡，釘在十字架上，第三日復活。』」（路 24：5-7）

（7）**祭司長和長老給錢兵丁，要他們說是祂的門徒偷走屍體 -** 看守的人就嚇得渾身顫抖，「將所經歷的事如實轉告給祭司長。祭司長和長老聚集商議，就拿許多銀錢給兵丁說，你們要這樣說：『夜間我們睡覺的時候，他的門徒來把他偷去了。』」（太 28：11-13）

（8）**空的墳墓 -** 主耶穌的門徒跑到墳墓，看到的只是裹屍布。他們發現主耶穌的屍體不見了，都感到非常驚訝。「他們就進去，只是不見主耶穌的身體。」（路 24：3）「彼得起來，跑到墳墓前，低頭往裡看，見細麻布獨在一處…。」（路 24：12）

從那時，在耶路撒冷主耶穌的墳墓，一直都是空着，至今還沒有人發現祂的身體。解釋這空墳墓的唯一答案是：**主耶穌復活了**。

（9）**主耶穌復活後，讓許多人看見 -** 主耶穌復活之後和祂交談的人有彼得、約翰、馬利亞和多馬等。祂復活之後，又將傷處顯給門徒看。「耶穌說：『你們為甚麼愁煩？為

甚麼心裡起疑念呢？你們看我的手，我的腳，就知道實在是我了。摸我看看！魂無骨無肉，你們看我是有的。』」（路 24：38-39）

在以馬忤斯路上，向兩個門徒顯現，並教導他們（路 24：19-27）；

顯現給那些回到加利利海打魚的門徒（約 21：15-17）；

「後來一時顯給五百多弟兄看，其中一半到如今（指使徒保羅寫哥林多前書時）還在，卻也有已經睡了的。」（林前 15：6）

（10）門徒的生命奇妙的改變 - 膽怯戰兢的門徒和三次不認主的彼得，不顧生命的危險，開始大膽地傳揚主的道。

彼得站起來宣講福音，那一天，門徒約添了三千人。（徒 2：14-47）

司提反殉道時，主曾向他顯現，「就說：『我看見天開了，人子站在神的右邊。』」（徒 7：56）

在大馬色路上主向保羅顯現「他說：『主阿，祢是誰？』主說：『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。』」（徒 9：5）

有許多的見證人證實祂是一位活着的救主。

（二）主耶穌復活帶來甚麼結果？[1]

主耶穌曾經使死人復活，但他們後來也再一次死亡。但主耶穌的復活卻大大不同，祂復活的身體既有原來肉體的功能，又有超越時間和空間的能力。

（1）證明主耶穌是神的兒子 -「因從死裡復活，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。」（羅 1：4）

（2）正式宣告救恩已經成為事實 - 當主耶穌在十字架上被釘死時，說救恩已經完成了（約 19：30），復活正是證實了這句話。

（3）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 -「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，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。」（林前 15：20 ）

（4）祂的復活證實每個人都將要復活：（a）行善的復活得永生；（b）不義的將要面臨憤怒的審判且永遠定罪。

（5）復活為主耶穌預備成就下一個應許：「我必快來。」（啟 22：7、20）

<u>總結</u>：

[1] 蘇文隆牧師主編，《我為何要信：慕道班課程》（美國：台福傳播中心，2005），頁 94。

主耶穌的復活是鐵一般的事實。當您相信祂、接受祂，成為神的兒女，也要與主耶穌一樣，將要變成榮耀的身體、不朽的身體，活在天國，直到永永遠遠。

想一想：這個事實與您的生命有甚麼關係？又對您的生活有甚麼影響？